

臺北市立大學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
承辦人：黃靖伶
電話：02-23113040轉8435
電子信箱：banbanhuang@utapei.edu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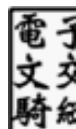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大評字第11160162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111年「校長暨教師專業發展支持平臺」初任
教師輔導—薪傳教師說明會報名資訊，請鼓勵轄屬業務承
辦人、學校承辦人及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7月20日臺教會（三）字第1100079365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各縣市承辦人、申辦初任教師輔導—薪傳教師之學校
承辦人及中小學校長與教師瞭解功能特色及操作方式，爰
辦理3場次功能操作說明會（每場次上限230人）。
- 三、說明會採「線上」視訊方式辦理，若建議之場次時間不出
席，亦可報名其他場次：
 - （一）第一場—北區、東區場次：111年6月23日（星期四）下
午2時至4時，連結：meet.google.com/ope-bfax-rch。
 - （二）第二場—中區場次：111年6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時至
4時，連結：meet.google.com/qyj-iiuf-koj。
 - （三）第三場—南區場次：111年6月2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
4時，連結：meet.google.com/qok-apxf-dvz。



教育處 111/06/20 08:51



1110095251

無附件

四、對象資格及報名方式如下：

(一)報名對象：

- 1、縣市承辦人與助理。
- 2、具初任教師輔導—薪傳教師申請之學校承辦人。
- 3、即將輔導初任教師或對初任教師輔導—薪傳教師功能之線上操作有興趣的教師。

(二)請協助函轉相關訊息予所屬學校；請於每場次截止日三日前，填復google表單相關資料，網址：

<https://forms.gle/uwTuWCiijj658yyo7>。

五、相關疑義請洽臺北市立大學教師專業發展支持平臺，聯絡

電話：02-23113040分8308、8309、8435；電子信箱：

proteacher@go.utapei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

